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副总经理郝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984,000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 1.2033%；公司财务总监朱小素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120,000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 0.0484%。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郝杰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 3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23%；朱小素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 3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23%。郝杰、朱小素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进行减持，则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则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本次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2021 年 1 月，公司完成了《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244,026,000 股变更为 247,993,000 股。郝杰先生计划减持前总持股数量 2,984,000 股不变，持股比例相应调整为 1.2033%，减持数量仍为不超过 30,000 股，减持股份比例

调整为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21%；朱小素女士计划减持前总持股数量 120,000 股不变，持股比例相应调整为 0.0484%，减持数量仍为不超过 30,000 股，减持股份数调整为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21%。

2021 年 03 月 03 日，公司收到郝杰先生、朱小素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期限届满，郝杰、朱小素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郝杰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2,984,000	1.2033%	IPO 前取得：2,884,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00,000 股
朱小素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120,000	0.0484%	其他方式取得：120,000 股

注：上述其他方式取得股票系公司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 额(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郝杰	0	0%	2020/9/4~ 2021/3/3	集中竞 价交易	0.00— 0.00	0	未完成： 30,000 股	2,984,000	1.2033%
朱小素	0	0%	2020/9/4~ 2021/3/3	集中竞 价交易	0.00— 0.00	0	未完成： 30,000 股	120,000	0.0484%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 未实施 ☐ 已实施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间内，郝杰先生、朱小素女士出于对二级市场行情及公司股票价格等因素综合考量，未进行实际减持。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 未达到 ☒ 已达到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 是 ☒ 否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3/3